建 國 科 技 大學

全學年/全學期/暑期產業實習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建國科技大學（學校全銜，以下簡稱甲方）

_____公司（事業單位全銜，以下簡稱乙方）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（實習學生，以下簡稱丙方）

茲就建國科技大學工程學院機械工程系產業實習，雙方同意訂立下列條款，以資共同遵守履行。

第一條 實習期間自___年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，

共計___個月，甲乙丙三方合意訂定之產業實習計畫視為本契約之一部分。

第二條 乙方提供實習機會，指定專人輔導與考核，依儲備人才精神落實執行職場實習訓練計畫。

第三條 甲方應督導丙方於職場實習期間接受乙方指揮監督，從事各項實習：

一、實習地點：

二、實習時間：日間上班時間

三、實習項目：

四、實習津貼：新台幣_____元整(其勞基法規定基本薪資不可包含全勤獎、伙食津貼等)

經甲、乙、丙方三方協議後，得調整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內容，以符產業實習訓練需求。

第四條 為維護實習丙方的福利，應由乙方為丙方加保勞工保險，或由甲乙兩方(或任一方)為丙方加保意外險。意外險之費用分擔支付方式由乙方與甲方合意為之。

丙方於乙方實習機構實習期間是否依據勞動基準法投保勞健保 勞保□有 □無

健保□有 □無

丙方於乙方實習機構實習期間是否投保團體意外險 □有 □無(保額_____萬「最高理賠金額」)

第四條 實習課程及學分：

一、學制：日間部四技

二、課程：

(1)暑期實習抵免「產業實習2學分/2小時」

(2)全學期上學期抵免

「業界實習訓練研修4學分/4小時」、「業界實習報告研修2學分/2小時」

「業界實習成果研修3學分/3小時」

(3)全學期下學期抵免

「業界實務能力研修4學分/4小時」、「業界實務報告研修2學分/2小時」

「業界實務成果研修3學分/3小時」

(4)丙方畢業前之總實習學分，以18學分為限，超過者不可採計為畢業學分。

第五條 為維護實習丙方的福利，每月給付薪資或獎金部份，因按月準時發給

甲方學生，倘若乙方無法正常按月給付，甲方將可隨時提出合約終止，並給於甲方學生補償。

第六條 乙方不須為丙方辦理全民健康保險，若乙方自願為實習丙方加保，其費用分擔支付方式由乙方與甲方合意為之。

第七條 乙方得給與丙方津貼，丙方所領津貼應納入個人綜合所得，由乙方開立扣繳憑單。

第八條 乙方應負責丙方職場安全，辦理必要之勞工安全衛生及預防災變教育訓練，不得安排學生擔任危險性之工作，並得視需要為其投保意外險。

第九條 除天災、歇業等不可抗力或丙方違反職場工作規定外，乙方不得自行中途停止實習訓練。

因前項因素必須終止訓練時，應先獲得甲、丙兩方同意，本契約同時終止。

第十條 產業實習時間全學期至少應達到4.5個月，暑期至多採計160小時，訓練結束時，由甲方發給丙方「實習證明書」，其上應載明產業實習訓練單位名稱，其訓練結束前15天前，請乙方提供丙方出缺勤記錄。

第十一條 甲方得於產業實習期間至乙方安排之實習地點訪視，乙方不得拒絕。

第十二條 本合約一式三份，由甲乙丙三方各執一份，自簽訂日起生效。

第十三條 本合約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得由雙方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。

立契約人：

甲 方：建國科技大學（學校關防）

代表人：

地 址：彰化市介壽北路1號

乙 方：_____公司 （公司章）

代表人：_____ （私 章）

地 址：

丙 方：_____ （私 章）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__ 年 __ 月 __ 日